安全会议制度

一总则

为了更好的学习、贯彻国家安全生产法律、法规和上级主管部门有关安全生产的文件、会议精神,制定本砖厂安全生产管理政策、规定,有针对性的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出现的问题,不断改进和完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,根据本矿实际情况,特制定安全会议制度。

二 适用范围

本制度适用于阆中金垭页岩砖厂。

三 引用/应用标准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

《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规程》

四 管理内容

- 1 每季度召开一次,定于每季度的最后一天由安委会主任主持,安委会及全体成员参加。
- 2 安全会议前要做好充分准备,会议要抓住重点,有议有决,讲求实效,其内容包括:
 - (1) 学习贯彻有关安全生产方针、政策、规定、指示。
 - (2) 听取有关班组落实安全技术措施和安全管理,安全监察情况季度汇报。
- (3)研究分析本季度存在的问题和安全隐患,提出下一季度解决的措施方法,工作布置、有关人员的落实等。
- (5) 对发生的事故进行分析,讨论处理事故责任者和严重违章人员,吸取 教训,制定防范措施,防止类似事故发生。
 - (6) 表彰本季度在安全生产中的优秀各科室、班组及个人.
- 3 必须认真做好《安全会议记录》,存档备案,必要时对决定的事项写出会议纪要上报下发。
 - 4 每次会议应填写会议签到表,统计到会人数。
- 5 按时参加会议,遇有紧急情况不能参加会议或中途需要处理的,必须得到主持人的同意,不得无故缺席。

五 附则

- 1 本制度由安全科负责解释。
- 2 本制度从发布之日起正式实施。